

附件：

广东省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关于征求〈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丰顺县大龙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玖兴加油站)〉〈丰顺县汤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汤坑镇生态公益墓园项目)〉意见的函》的复函

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征求〈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丰顺县大龙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玖兴加油站)〉〈丰顺县汤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汤坑镇生态公益墓园项目)〉意见的函》收悉。经我局认真研究，现提出以下意见：

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大龙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涉及的常福加油站、玖兴加油站，符合梅州市“十三五”成品油布点规划，请项目单位在规划建设过程中按照相关程序做好申报工作。对其他方面，我局无修改意见。

(此页无正文)



(联系人：郭思俚，电话：2250031)

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对《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 等三个修改方案意见的复函

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征求〈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丰顺县大龙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玖兴加油站）〉、〈丰顺县汤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县汤坑镇生态公益墓园项目）〉意见的函》收悉。提出如下建议：一是根据《广东省通信设施建设与保护规定》增加通信设施建设的相关内容。二是保障工业项目用地需求不受影响。



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 3 月 26 日

（联系人：笪志平，联系电话：2247198）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报送《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等三个修改方案反馈意见的函

市自然资源局：

《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丰顺县大龙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玖兴加油站)》、《丰顺县汤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县汤坑镇生态公益墓园项目)》等 3 个修改方案收悉，经研究，提出如下意见：

按照有关要求，建设项目用地尽量避让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等环境敏感区域。



梅州市水务局

关于《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 站)》等 3 个修改方案征求意见的复函

市自然资源局：

贵局关于《征求〈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等三个修改
方案意见的函》收悉。经研究，提出如下意见：

1、丰顺县常福加油站和丰顺玖兴加油站规划建设时，
应按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三同时”，尽可能
减少水土流失。

2、丰顺县汤坑镇生态公益墓园项目规划确定后，在开
工前应按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按程
序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专此函复



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丰顺县大龙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玖兴加油站)》《丰顺县汤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汤坑镇生态公益墓园项目)》的意见

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征求《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丰顺县大龙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玖兴加油站)》《丰顺县汤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汤坑镇生态公益墓园项目)》意见的函》收悉。经研究,我局无意见。





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征求《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丰顺县大龙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玖兴加油站)》、《丰顺县汤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汤坑镇生态公益墓园项目)》

意见的函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水务局、林业局、发改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工信局、民政局：

为保障项目用地，促进社会经济发展，丰顺县组织编制完成了《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丰顺县大龙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玖兴加油站)》、《丰顺县汤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丰顺县汤坑镇生态公益墓园项目)》，现就上述方案征求贵局意见，请于2021年3月25日前将意见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我局汇总后将报送市政府审定。

附：1、《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

梅州市林业局

关于征求《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 站)》等三个修改方案意见的复函

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征求《丰顺县汤西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县常福加油站)》、《丰顺县大龙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玖兴加油站)》、《丰顺县汤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修改方案(丰顺县汤坑镇生态公益墓园项目)》等三个修改方案意见的函收悉。经核查，丰顺县汤坑镇生态公益墓园项目调入区靠近丰顺县兵营县级自然保护区(最短垂直距离约 200 米)，请做好生态环境影响评价，落实生态保护和生态恢复措施，严禁越界在自然保护区内建设墓园，最大限度减少对兵营县级自然保护区的影响。对丰顺县汤西镇常福加油站、丰顺大龙华镇玖兴加油站修改方案无意见。项目如需使用林地，须依法办理使用林地手续。

